

践行公平守忠诚 司法为民谱新篇

——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解读

回顾

2023

责任与担当

2023年,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领导,市人大常委会及其常委会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关心支持和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导下,紧扣省委赋予十堰“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定位,全面落实“1368”工作思路,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十堰、法治十堰,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全市法院共审结各类案件61805件,结案率97.77%,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前列。

全市法院38个集体、126名干警受到国家和省、市表彰,涌现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等一批先进典型,全市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走在全省法院前列,破产审判机制创新为全省贡献“十堰智慧”,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机制引领全省智慧法院建设,行政审判“四前四解”工作机制得到省高级人民法院高度肯定,“标红走绿173045快速办理涉企案件”工作机制在全省法院予以推广。

1 坚决筑牢政治忠诚 在实际行动中捍卫“两个维护”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把理论学习贯穿始终,深化“第一议题”制度,建立“五学”机制,开展理论讲学、集中研讨41场次890人次。先后建立“执行联动配合机制”“信访联席会议”等19项机制,以主题教育实效推动法院工作全面发展。

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主动向市委、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工作252次。建立常态化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机制,结合日常监督、巡视巡察、审查调查反映的问题精准画像,形成“信息采集—分析研判—结果运用”工作闭环,扎实做好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后半篇文章”。

保障绿色低碳发展。深入践行“两山”理念,创新环境资源审判“六个一律”工作机制,全市法院共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88件,打造生态司法保护“十堰模式”。扩大生态司法保护“朋友圈”,建立“司法+行政”综合治理机制,与公安局、检察院、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开展执法协作、流域巡查,邀请代表委员联合开展“碳汇”案件“回头看”,做好环境资源审判“后半篇文章”。



郧西县人民法院在观音镇土岭沟村开展巡回审判。

2 聚焦聚力中心工作 在服务大局中彰显司法担当

全力护航社会稳定。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市法院共审结刑事案件3244件,坚决维护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服务“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探索运用共益债融资模式,盘活楼盘面积149.83万平方米,保障4365户业主交房、办证,有效防范企业风险和社会风险。守好民生安全底线,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18件28人,守护百姓餐桌安全、用药安全;审结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纠纷案12件,

引导文明规范饲养宠物;维护人民群众“头顶”和“出行”安全。服务法治政府建设。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创新行政审判“四前四解”工作机制,全市法院共审结行政诉讼案件771件、非诉行政审查案件360件,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全市法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一审行政机关诉讼败诉率、败诉率实现“双下降”,为创建省级法治政府示范市贡献法院力量。

保障绿色低碳发展。深入践行“两山”理念,创新环境资源审判“六个一律”工作机制,全市法院共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88件,打造生态司法保护“十堰模式”。扩大生态司法保护“朋友圈”,建立“司法+行政”综合治理机制,与公安局、检察院、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开展执法协作、流域巡查,邀请代表委员联合开展“碳汇”案件“回头看”,做好环境资源审判“后半篇文章”。



市中级人民法院青年干警为市重庆路小学师生送去法治教育课。

3 始终坚持人民至上 在回应需求中践行司法宗旨

持续优化司法服务。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化“法院+工会、法院+人社、法院+金融、法院+破产管理人协会、法院+消费者委员会”等“1+N”解纷模式,全市法院引入88个调解组织和451名调解员入驻调解平台,成功调解各类纠纷15296件,真正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持续升级诉讼服务。建成使用“收转发E中心”,开通诉讼费“一案一账户”及在线支付功能,健全网上缴费、胜诉即退费机制,实现诉讼费缴退“码上办”。强化民生司法保障。全市法院共审结涉教育、医疗、住房等民生案件2712件,审理劳动争议案件1655件,帮助务工人员追回8332.73万元劳动报酬。畅通涉妇女儿童案件“绿色通道”,妥善审理婚姻、继承等案件6072件,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28份、人身安全保护令16份。

加大强制执行力度。开展“凌晨利剑”“荆楚雷霆”等集中强制执行活动178次,拘传、拘留2735人,移送拒执罪19人。善用执行强制措施,累计线上查封财产线索14356件次,网络司法拍卖成交额超过2.7亿元,为当事人节约佣金1093.2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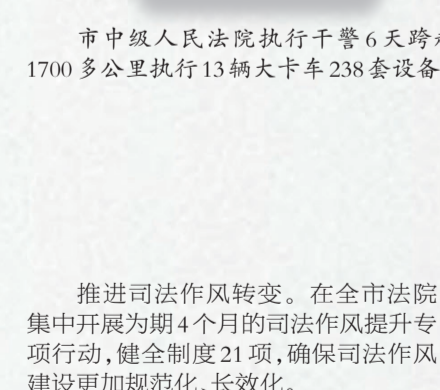
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干警6天跨越1700多公里执行13辆大卡车238套设备。

4 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 在提质增效中实现司法公正

创新和加强审判管理提速。健全“分调裁审”工作机制,全市法院案件平均审理时长49.19天,较去年同期缩短5.81天;一年以上长期未结案件由年初127件下降到7件,上诉案件移送时长较去年同期缩短54.08天。

开展“智慧法院深化应用推进年”活动,市中级人民法院创建全省首批“湖北智慧法院审判项目群”和“全域立案”试点法院,努力创造更高水平的数字正义。深化无纸化办公办案场景应用,建成全市法院“数据加工中心”,全面推进立案、诉服、审判、监管等58个应用系统集成落地,对排期、开庭、审理、结案、上诉案件移送等17个审判节点进行线上实时监测、超期预警,实现审判执行全流程可视化监督。全市法院通过“一张网”全面实现“材料流转

线上互联”“语音识别文字转录”“电子卷宗随案生成”等功能,电子卷宗同步生成率达到100%,为提升审判执行质效增添新动力。全面深化审务公开增效。出台深化审务公开14条,通过立案、庭审、执行、信访全方位公开,让更多公众“零距离”感知法院工作全过程,切实增强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认同感。建立电子诉讼档案公开查询制度,深化移动微法院、诉讼服务平台等应用,实现案件信息全流程公开。



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干警6天跨越1700多公里执行13辆大卡车238套设备。

5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在锻造队伍中激发司法动能

抓实司法能力提升。建立分级分类培训机制,组织全市法院干警参加各类培训51期7600余人次,与上海交大联合开办“十堰法院专题研修班”,

实现教育培训全覆盖、高层次、走出去。全市法院28篇论文获得国家级、省级表彰,2篇案例入选“中国法院2023年度案例”,3篇案例入选“人民

法院案例库”,12篇案例入选全省法院各条线典型案例,1名法官被市委政法委、市法学会聘为首席法律专家。

推进司法作风转变。在全市法院集中开展为期4个月的司法作风提升专项行动,健全制度21项,确保司法作风建设更加规范化、长效化。

6 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在接受监督中改进法院工作

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及时主动做好沟通答复工作。广泛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邀请政协委员视察法院文化建设、诉

讼服务中心、信访事务中心,认真听取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意见建议。常态化开展代表委员走访联络活动,邀请代表委员参加座谈、旁听庭审、见证执行、信访听证1748人次,根据反

馈意见制定整改落实措施14项,切实将代表委员意见建议转化为推动法院工作发展的动力和实际成效。畅通民意表达渠道,通过院长信箱线上回复群众来信219件,发布重大案件信息4160条,全

面接受社会舆论监督。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监督作用。邀请检察机关、律师、当事人列席专业法官会议、审委会,与武大、华师等高校联合开展重大司法课题研究,共绘司法公正“最大同心圆”。

展望

2024

工作思路

2024年,全市法院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紧紧围绕贯彻市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以高质量的审判工作服务保障十堰高质量发展。

1 永葆绝对忠诚 以更高站位强化政治建设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扎实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好“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坚决将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市委和上级法院工作安排贯彻到十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在党委领导下履行好“保一方平安、促一方发展”司法职能。

2 紧扣中心工作 以更担当服务发展大局
牢牢锚定省委赋予十堰“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定位,全面贯彻市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坚决扛牢服务保障十堰高质量发展司法职责。坚持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惩各类犯罪,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更高水平平安十堰建设。坚持能动司法,围绕降本增效,优化涉企诉讼服务,加大对民营经济保护力度,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深化毗邻地区司法协作机制,做实做细生态修复工作,扛牢保水护水政治责任。

3 赓续初心使命 以更举措践行为民宗旨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延伸诉前调解功能,发挥司法建议作用,优化人民法庭布局,推出更多普惠均等、优质高效的司法便民利民举措,嵌入式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基层治理。紧盯“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用活用足强制措施,强化善意文明理念,推动更多资源参与执行工作源头治理,全力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4 抓实主责主业 以更细管理提升审判质效
狠抓司法办案主责主业,紧扣“高质量公平正义”工作目标,大力推进审判管理理念现代化,建立健全更为科学、精准、有效的审判管理工作机制。积极回应“效率”这一人民期盼,加强审限管理,深化繁简分流,大力适用简易程序,加快构建“立审执破访”一体化衔接和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管理。牢牢把住“公正”这个根本要求,完善案件质量监督管理体系,扎实开展长期未结、久押不决案件专项清理,强化对基层法院案件指导,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引导办案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5 坚持守正创新 以更大力度提升司法公信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压紧压实院长带头办案和监管职责,加快构建权责清晰、权责统一、监管有效、保障有力的司法责任体系。强化科技赋能,持续深入开展“智慧法院深化应用推进年”活动,以全面落实无纸化办公案为抓手,大力推动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与深度应用,推进全市智慧法院系统落地见效。

6 提升能力作风 以更严格要求锻造过硬队伍
持续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大兴调查研究,着力培养一批审判技能精湛、理论功底扎实、调研成果丰硕的复合型人才,推出更多在全省、全国法院叫得响的“十堰品牌”。大力弘扬新时代人民法院文化,加强特色文化和党建品牌打造,持续开展书香法院建设,不断提升法院干警人文素养,夯实法院工作发展根基。